

# 中关村派出所开具无犯罪证明手续规范

( 此规范仅适用清华大学集体户口 )

## 一、本人办理

1. 由需要无犯罪证明的单位或机构出具介绍信并加盖公章 ( 原件 );  
如因出国原因办理 , 请咨询公证处领取无犯罪公证表并加盖公章 ( 原件 )。
2. 到户口办领本人集体户口复印件。集体户口卡首页+个人页复印到 A4 纸同一面 , 由户口办盖圆章及办理章 , 有效期 7 天。  
对于本人身份证住址是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 1 号的集体户人员 , 可以不用领户口复印件 , 直接凭身份证的原件、复印件 ( 要求正反面复印在 A4 纸同一面上 ) 办理。  
复印件均需使用 A4 纸 1:1 黑白打印 , 要求字迹清晰。
3. 持 1 和 2 所要求材料 , 到中关村派出所办理( 时间 : 周一至周五 , 9:00-11:30 , 14:00-17:00 ) , 现场可取。

## 二、委托办理

1. 除上面第一项中所列手续外 , 还应提供委托书、本人与委托书合照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材料。
2. 委托书 ( 内容 : 本人姓名、身份证号、户籍地址、目前因什么原因不能亲自办理 , 现委托谁 , 办理事由 , 受托人的姓名、身份证号、住址及关系。并要注明一切法律后果自负。 )  
委托书要用 A4 纸 1 : 1 打印出来 ( 注 : 同时本人还要举着委托书照张相片发给受托人备查 , 该照片也要用 A4 纸 1 : 1 打印出来 )。
3. 受托人的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 ( 要求正反面复印在 A4 纸同一面上 ) 。

保卫处户口办

2021-4-15